

中華民國 106 年 1 月 18 日
經濟部令 經授智字第 10620030170 號

廢止「輸出視聽著作及代工鐳射唱片申請核驗著作權文件作業要點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零六年三月一日生效。

部 長 李世光